

公司代码：600326

公司简称：西藏天路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8 月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西藏天路 | 600326 | 无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
| 姓名 | 西虹 |
| 电话 | 0891-6902701 |
| 办公地址 | 西藏拉萨市夺底路14号 |
| 电子信箱 | xztlgf@263.net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8,095,586,237.82 | 8,448,596,361.50 | -4.1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816,034,203.77 | 2,665,374,077.79 | 5.65 |
| | 本报告期 (1-6月)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3,568,187.96 | 128,649,128.35 | 11.60 |
| 营业收入 | 2,039,217,516.92 | 1,518,548,220.47 | 34.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16,825,388.67 | 199,573,329.86 | 8.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27,198,990.31 | 200,848,477.52 | 13.1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88 | 8.10 | 减少0.22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506 | 0.2306 | 8.6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506 | 0.2306 | 8.67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 103,981 |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 持股 数量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 |
| 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2.67 | 196,200,592 | | 质押 | 97,500,000 |
|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5.17 | 44,726,675 | | 未知 | |
| 陈冠生 | 境内自然人 | 1.14 | 9,866,600 | | 未知 | |
|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8 | 9,373,000 | | 未知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04 | 9,030,376 | | 未知 |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8 | 4,135,425 | | 未知 | |
| 郭俊君 | 境内自然人 | 0.41 | 3,524,429 | | 未知 | |
| 符瑞芬 | 境内自然人 | 0.33 | 2,862,900 | | 未知 | |
| 郑俊强 | 境内自然人 | 0.23 | 1,970,000 | | 未知 | |
| 西藏自治区交通厅格尔木运输总公司 | 国有法人 | 0.23 | 1,965,932 | | 未知 | |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第一、第二、第四、第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其他股东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以“提升建筑业，做强建材业，发展矿产业”为战略目标，牢牢把握稳中求进、进中求好、补齐短板的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原则，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初既定的经营目标任务，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企业管理和执行力为抓手，以提质增效为目标，各项经营指标实现了平稳较快增长的良好态势。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809,55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262,777 万元，流动资产 436,924 万元，负债总额 415,784 万元，所有者权益 393,77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81,60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03,922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51,855 万元增加 52,067 万元，增幅 34.29%；营业成本 139,350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07,115 万元增加 32,235 万元，增幅 30.09%。利润总额 44,549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9,119 万元增加 15,430 万元，增幅 52.99%；净利润 39,767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27,064 万元增加 12,703 万元，增幅 46.9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83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9,957 万元增加 1,726 万元，增幅 8.65%。

建筑业方面：一是整合资源，提升市场信息收集，进一步健全市场营销体系、充实市场营销团队，加强项目信息跟踪收集工作，及时掌握和更新各片区项目招标进展情况。同时，注重投标质量，不断推进“一策划、两评审”，相关职能部门提前介入投标报价工作的评审，有序开展标前现场勘查工作，投标过程可控的管理机制基本形成。二是完善制度，减少经营管理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的施工合同及劳务工序分包合同严格按照公司的审批流程进行审核，法务、经营、设备物资、安全环保、财务、资金、纪检等职能部门对合同的相关条款进行审批，进一步减少了合同风险；继续优化项目前期策划，集中对各专业策划进行审查，提高项目在人员调配、设备配置、项目盈亏等方面的科学预测水平。继续完善和强化执行《建造合同准则》，对项目签证的工程量及价款结算进行校核和监控，有效防范和规避计量风险。目前各项目分包、计量、结算初步实现规范化管理。

建材业方面：公司继续聚焦西藏水泥市场供需矛盾，狠抓建材业发展机遇，狠抓安全生产，注重挖潜增效，建材产业提质增效显著。控股子公司高争股份抢抓机遇，稳固“高争”产品在区内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优化资源配置，并延伸公司产业链，辅助其他上下游产业发展。控股子

公司昌都高争通过优化工艺，改造工艺设备，优化配料方案，改进操作方法，提高熟料强度和产量，提升产品品质。同时降低熟料掺加量，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减少能源消耗，达到降低成本、增加效益、保护环境的目的。

矿产业方面：目前公司持有西藏天路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90%的股权，持有西藏天联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拥有尼木县冲江及冲江西铜矿、工布江达县汤不拉铜钼矿及那曲县旁嘎弄巴铅矿的探矿权。矿产业作为公司战略储备资源，将适时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全面加强企业党建工作，以推动党建重点工作为抓手，以加强基层党组织和队伍建设为重点，从严治党，落实责任，为公司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同时，公司不断夯实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不断梳理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狠抓制度落实；继续执行财务 NC 系统的上线运行，财务工作基本实现由核算型向管理型的转变，财务管理、财务核算逐步实现集中化，财务审批逐步实现电算化和移动化；严控项目资金动态监控，建立资金集中管理平台，加速应收账款清欠和资金回笼，切实保证资金安全，使项目经营成果转变为企业实实在在的经济效益；继续组织员工参加财务、PPP 项目、工程造价、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能力；继续推行“导师带徒”活动，指导帮助青年员工尽快成长成才，在加强队伍建设的同时，坚持将企业发展成果惠及民生，进一步关爱职工，促进职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共享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为使公司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能更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变更会计估计，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超过 5000 元的有形资产计入固定资产。

变更前：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资产。

变更后：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单位价值超过 5,000 元的有形资产。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临 2018-04 号）》。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